

关于调整部分认证证书信息查询方式的公告

各获证组织及相关单位：

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2026年09月09日发布《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加强认证信息报送和认证证书信息查询管理的公告》（2026年第28号，以下简称“28号公告”），自2026年09月30日起施行。该公告对认证机构依据自主制定的认证规则出具证书的查询管理提出了新的规范要求。为严格落实监管文件规定，保障各相关方可便捷、准确核验安骐认证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AQC”）出具认证证书状态，现就证书查询方式及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证书查询渠道及查询方式说明

自2026年09月30日起，AQC颁发的认证证书按照认证规则来源区分查询路径：

1.1. 依据国家认监委制定的认证规则出具的认证证书

该类证书查询渠道维持不变。社会公众既可以通过AQC官网（<http://www.anqirz.org.cn/>）查询完整证书信息，也可登录国家认监委网站（<https://www.cnca.gov.cn/>）查询证书基本信息。

1.2. 依据AQC自行制定的认证规则出具的认证证书

该类证书信息统一在AQC官方网站（<http://www.anqirz.org.cn/>）进行查询服务。输入企业全称或证书编号，即可查询认证证书的相关信息，包括适用时的认证证书暂停、撤销或注销状态等信息。

已颁发的按照AQC自行制定的认证规则出具的认证证书，如证书上标记有“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等类似表述，自2026年9月30日起不再适用，后续应在AQC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2. 相关事项说明

2.1. 证书效力不受查询渠道调整影响

本次工作调整仅针对部分证书对外查询渠道，证书本身的证明作用不发生改变。AQC已经发放的全部认证证书，在证书标注的有效期内均可正常使用，获证组织可将证书作为满足对应认证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2.2. AQC官网查询的权威性

AQC官网面向社会公众提供免费、实时、便捷的认证证书有效性查询服务。证书查询渠

道已按照 28 号公告的监管要求完成报送并对外公开。AQC 对网站对外公示认证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承性担主体责任，官网查询结果可作为证书状态核验材料使用。

3. 其他

依据 AQC 自行制定的认证规则出具的认证证书，将无法在国家认监委公共服务平台进行查询，该情况属于政策调整后的正常现象，不能以此判定证书失效或者 AQC 执业资质存在问题。此类证书请以 AQC 官网查询结果为准。

4. 咨询联系方式

各相关方在证书查询中遇到问题，可与我中心工作人员咨询联系：

联系电话：张老师：021-58925235 18721713566

电子邮箱：shaqrz@163.com

特此公告。

安骐认证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28 日

